考生疫情防控须知及承诺书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广州市白云区2022年赴长沙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工作安全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考生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身份证号 |  | 手机号码 |  |
| 紧急联系人（括号注明与本人关系）及手机号 | | |  | | |
| 本人考前长沙居住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 | |  | | |
| 来长沙所乘交通工具及车次（航班号）  （填写示例：乘坐2020年x月x日几点的xx次列车或航班从xx地到xx地。来长沙经过换乘的，所有交通工具及车次均需填写） | | |  | | |

二、考生分类管理

**（一）正常参加现场资格审查和考试：**健康码（湖南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正常（考前21天内无境外旅居史、14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市<直辖市、副省级城市为区>旅居史）、有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纸质同等效力，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的考生。

**（二）不得参加现场资格审查和考试：**

1.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

2.现场报名前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及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的；

3.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

4.不能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5.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

6.有湖南疾控中心公布的国内重点地区旅居史，按湖南防疫政策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

7.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考试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通过健康码申报健康状况**

考生须提前14天注册考点当地健康码，并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须及时在健康码进行申报更新，有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

**（二）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现场报名和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四）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1.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路线。

2.社会车辆禁止进入考点，请选择公共交通赴考。

3.考生应提前到达考点，接受防疫检查后进入考点。逾期到场，影响考试的，责任自负。

4.在进入考点时，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及相关证明材料，并出示健康码、行程卡备查。

三、考试期间义务

**（一）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

1.所有考生在考点期间务必全程规范佩戴口罩，进行身份核验时须摘除口罩。

2.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经规定通道前往考场，在规定区域活动，考后及时离开。

3.如有相应症状或经检测发现有异常情况的，要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接受“不得参加考试”等相关处置。

**（二）关注身体状况**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体温≥37.3℃）、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试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经卫生防疫人员研判作出相应处理。

四、有关要求

（一）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二）如考前出现新的疫情变化，疫情防控要求可能会调整，请密切关注考试所在城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

五、考生承诺

（一）本人已阅读上述内容，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

（二）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各项防疫要求，**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

（三）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信息）均真实、有效，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不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

（四）本人接受并如实填写以下调查，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参加现场报名及考前14天内，是否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城市为街道和乡镇，下同）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

（□是□否）

**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取消考试资格，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承 诺 人：** **承诺时间：**2022年 月 日

**联系手机：**